

07/1.2

交通部长江港航监督局文件

长督通[1998]255号

关于《长江下游分道航行规则》 部分航路变更的公告

各有关单位:

由于客观条件的变化和船舶实际航行的需要,经交通部授权,我局决定对《长江下游分道航行规则》中部分航路作适当的调整。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航路变更的内容

1、通济横驶区上移,范围为钓鱼台过河标与蕲春湾2号红浮连线至以下1000米;

2、吉阳矾横驶区下移,范围为罗家洲红浮与吉阳矾架空电缆北塔连线至以下1000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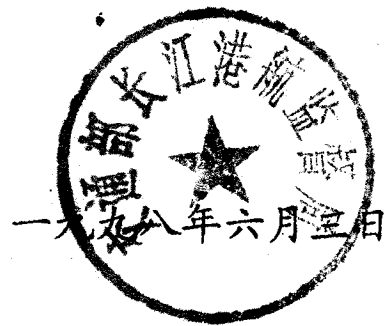
3、磧矾港横驶区下移,范围为三江口红浮及正东方向至以下1000米;

4、因横驶区范围调整,分道通航制水域或分边通航制水域亦应作相应的调整。

二、本公告有关航路变更自1998年6月15日起正式执行。

2

三、请有关船舶单位及其所属船舶及时在长江下游分道航行图上作必要的修正，并遵照执行。



主题词：航路 变更 公告

抄报：交通部安监局、交通部长航局

抄送：局内法规、监督、考试、安全处。

共印50份